

# 大荔县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

## （2021~2025 年）

大荔县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五月

# 目 录

前 言 .....	1
<b>一、地质灾害防治现状及面临的形势 .....</b>	<b>2</b>
(一) 自然地理与社会经济概况 .....	2
(二) 地质环境特点 .....	2
(三) 地质灾害现状 .....	3
(四) “十三五”防治成效 .....	4
(五) 地质灾害防治面临的形势 .....	7
<b>二、指导思想、原则和目标 .....</b>	<b>10</b>
(一) 指导思想 .....	10
(二) 基本原则 .....	10
(三) 规划目标 .....	11
<b>三、地质灾害区划 .....</b>	<b>14</b>
(一) 地质灾害易发区 .....	14
(二) 地质灾害防治分区 .....	16
(三) 重点防范对象 .....	19
<b>四、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部署 .....</b>	<b>20</b>
(一) 调查评价 .....	20
(二) 监测预警 .....	21
(三) 综合治理 .....	22
(四) 风险管控 .....	23
(五) 能力建设 .....	24
<b>五、经费估算 .....</b>	<b>27</b>
(一) 估算依据 .....	27
(二) 经费估算及投资构成 .....	27
(三) 年度经费安排 .....	28

六、保障措施 .....	29
(一) 加强组织领导, 明确主体责任 .....	29
(二) 严格监督评估, 确保防治工作落实到位 .....	29
(三) 加大资金筹措, 确保防治项目顺利实施 .....	29
(四) 健全各项制度, 依法依规开展防治工作 .....	30
(五) 强化科技支撑, 提高地质灾害防治水平 .....	30
(六) 强化舆论宣传, 增强防治意识 .....	30
七、附则 .....	31

**附表:**

附表 1: 大荔县地质灾害基本特征一览表

附表 2: 大荔县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分区表

附表 3: 大荔县地质灾害防治分区表

附表 4: 大荔县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经费估算表

**附图:**

附图 1: 大荔县地质灾害分布与易发程度分区图 (1:50000)

附图 2: 大荔县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工作部署图(1:50000)

# 前言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界历次全会精神 and 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切实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有效降低地质灾害风险，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陕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陕西省工程建设活动引发地质灾害防治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衔接《渭南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大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结合大荔县地质灾害现状、防治工作基础、面临的形势，编制《大荔县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所指的地质灾害包括自然因素或者人类工程活动引发的危害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的滑坡、崩塌、地面塌陷、地裂缝、泥石流、地面沉降等与地质作用有关的灾害。

《规划》总结了“十三五”期间大荔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成效，确定了地质灾害易发区和重点防治区，明确了“十四五”期间大荔县地质灾害防治目标，对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风险管控、能力建设等方面进行规划部署，提出了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是大荔县“十四五”期间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指导性文件。

《规划》基准年为 2020 年，规划期为 2021~2025 年。《规划》适用范围为大荔县所辖行政区域。

## 一、地质灾害防治现状及面临的形势

### （一）自然地理与社会经济概况

大荔县隶属于陕西省渭南市，位于陕西关中渭北平原东部，南部与华州区、华阴市、潼关市交界，北部与澄城县、合阳县接壤，西部与蒲城县、临渭区相连，东临黄河与山西相望，素有“三省通衢，三辅重镇”之称。地理坐标为东经 109°43'—110°19'，北纬 34°36'—35°02'，东西约 50km，南北约 50km，总面积 1690.6km<sup>2</sup>。全县辖 15 个镇，2 个街道，272 个行政村，总人口 592888 人。

规划基准年 2020 年，大荔县全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175.51 亿元，同比增长 2.1%；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20115 元，同比增长 6.9%；全年财政总收入 3.45 亿元，地方财政收入 2.01 亿元。

### （二）地质环境特点

大荔县境内地势北高南低，呈坡阶式递降，地面趋向渭河、洛河倾斜，海拔高度为 329.0~533.5m。地貌分为黄土台塬、渭洛河阶地、洛南沙苑、黄河滩四个类型。黄土台塬和阶地边缘区滑坡、崩塌地质灾害较发育，洛南沙苑区、黄河滩地区地势平坦开阔，地质灾害不发育。

大荔县属暖温带大陆性半干旱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年均气温 13.4℃，极端最高气温 42.8℃，极端最低气温-16.2℃，年均降

水量 514mm，降雨主要集中在 7 月、8 月。大荔县境内主要河流有黄河、渭河、洛河。

大荔县境内区内出露地层主要为新近系和第四系地层组成，县境内有张桥~新池断裂、双泉~临漪断裂 2 条区域性大断裂和 4 条小断裂。黄土台塬区和渭洛河阶地区有多条断裂带经过渭河阶地区，地裂缝多沿断裂带呈东西向展布。

大荔县在大地构造单元上属于关中盆地，地震基本烈度为 VIII 度。关中盆地是我国一条重要的活动地震带，历史上发生过多 次破坏性地震，其中破坏性最强、影响最广的地震是 1501 年朝邑 7 级地震和 1556 年华县 8.25 级地震。2008 年四川汶川地震，大荔县震感强烈。

### （三）地质灾害现状

截止 2020 年底，大荔县地质灾害隐患点共 43 处，截止 2023 年 4 月底，大荔县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未发生变化。地质灾害隐患点按类型有滑坡、崩塌、地裂缝、地面塌陷四种。其中滑坡 8 处，崩塌 23 处，地裂缝 10 处，地面塌陷 2 处；按规模等级有大型 1 处，中型 10 处，小型 32 处；按险情等级有大型 1 处，中型 29 处，小型 13 处。全县地质灾害隐患点共威胁 440 户 1669 人 1766 间房屋，潜在经济损失 9417.5 万元。

全县地质灾害隐患点共分布在 6 个镇，其中范家镇 14 处，段家镇 12 处，安仁镇 7 处，两宜镇 5 处，冯村镇 4 处，朝邑镇

1处。段家镇、范家镇、安仁镇崩塌和滑坡地质灾害隐患点分布较多，地裂缝隐患点主要分布在两宜镇、冯村镇。

#### **（四）“十三五”防治成效**

“十三五”期间，大荔县有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47处，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市自然资源部门的指导下，按照“十三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要求，以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实施方案为契机，在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避灾搬迁、综合治理、能力建设等方面工作有序开展，核销地质灾害隐患点5处，新增地质灾害隐患点1处，部署开展了14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的综合治理工作。完成了《大荔县地质灾害防治“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

##### **1、地质灾害防治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

大荔县人民政府成立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由主管县长担任组长，自然资源、应急、气象、交通、住建、水务等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全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在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执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大荔县自然资源局。各级应急组织体系协同联动，保证突发地质灾害防治应急工作高效有序地进行，最大程度的减轻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

##### **2、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工作有序进行**

2020 年部署完成了大荔县 1:5 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工作，查清了全县地质灾害隐患和风险底数，划分了地质灾害易发区、风险区及重点防治区。

每年开展地质灾害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三查”工作，及时准确掌握灾害体变化情况，动态更新地质灾害数据库。加强风险源头管控，执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制度，规范了建设工程的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及时监督检查。“十三五”期间，累计派出排查小组 90 人次，累计排查巡查隐患点 235 次，开展地质灾害应急调查 10 次，应急处置灾情险情 3 处。

### **3、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和监测预警能力逐步提高**

截至 2020 年底，全县在册的地质灾害隐患点 43 处全部纳入群测群防体系，对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群测群防维护、升级，落实了责任人、监测人，动态更新地质灾害隐患点基础信息，汛前发放“两卡预案”，汛期加强地质灾害监测。“十三五”期间累计发放“两卡”215 余张。通过演练、宣传、培训将灾害类型、规模、诱发因素、潜在危险、预警信号、撤离路线、对口安置点和报警电话等告知受灾村民，确保群众及时有效避险。

建立了“群专结合”的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监测网络体系，健全了县、镇、村三级监测网络体系，对 2 个重点隐患点安装专业监测预警设备并连接省厅监控系统，动态掌握风险变化情况。

大荔县自然资源局联合气象局、水务局等部门，进一步加强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合作，升级完善了地质灾害气象预报系

统。利用大荔县地质灾害短信预警发布平台，迅速及时的将气象预警信息、地质灾害预防措施发送给隐患点监测人、责任人和相关人员手中，极大的提高了地质灾害预警预报的及时性和有效性，使应急救援和应急处置能力显著提升。“十三五”期间，发布灾害气象预警预报 150 次。

#### **4、地质灾害隐患综合治理取得明显成效**

“十三五”期间，中省、市和县财政投入地质灾害防治资金约 2046.6 万元，认定核销 5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洪善村地面塌陷、洪善村崩塌、南干二组崩塌、对娄沟崩塌、安一安三地裂缝）。通过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结合大荔县实际情况，部署开展了 14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的综合治理工作，其中工程治理 7 处（华原村滑坡、加北村滑坡、寨子上崩塌、西窑崩塌、解放村三组滑坡、营北村崩塌、西河坡崩塌）、排危除险项 7 处（东关巷崩塌、党家窑地裂缝、西太夫地面塌陷、东崖北巷崩塌、金水村二组崩塌、小荀村地裂缝、老婆崖崩塌）。消除受威胁群众 137 户 502 人，避免财产损失 3042 万元，有效保障了受威胁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 **5、地质灾害防灾避灾能力持续增强**

大荔县完成了范家镇、安仁镇、冯村镇、段家镇、两宜镇、朝邑镇 6 个镇的防灾减灾能力建设，配备了地质灾害防治所需的 GPS、罗盘、皮尺、钢卷尺、电脑等设备设施。积极加强地质灾害宣传培训，利用“4.22 世界地球日”、“5.12 防灾减灾日”等

活动，采取多平台多形式多渠道，通过印发宣传画册、挂图、宣传资料，通过电视、广播、展板、宣传车等多种形式，宣传地质灾害防治知识，提高广大群众的防灾意识。举办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班，普及突发地质灾害预防、辨别、避险、自救等知识，每年开展地质灾害应急演练，提高地质灾害防治人员对突发性地质灾害的应对能力及受威胁群众的避险和自救能力。

“十三五”期间开展地质灾害应急演练 76 场次，参演人数达 3200 人次；共举办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培训 125 次，累计培训各乡镇群测群防和隐患点监测人员约 6000 人次，共计发放宣传资料约 7500 份。

## **6、“平战结合”取得技术成效**

自 2016 年以来，借助地勘单位的技术优势，搭建地质灾害“平战结合”体系，采用“对口到市，派驻到县”的方式，对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每年开展汛前排查、汛中排查、汛后核查的“三查”，做到镇不漏村、村不漏户、户不漏人。同时加强日常隐患巡查工作，动态巡查，重点核查，及时发现险情，及时组织撤离。对各类地质灾害隐患点及时更新地质灾害管理平台信息，修订防灾预案，编制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十三五”期间，“平战结合”技术单位共提供应急技术支撑 25 次，开展应急调查 10 起。

### **（五）地质灾害防治面临的形势**

#### **1、新时代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两个坚持、三个转变”新时代防灾减灾新理念，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二十大报告中明确提出提高防灾减灾和重大突发公众事件处置保障能力。渭南市委、市政府提出建设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城镇建设进程相适应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全面提升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

## **2、地灾防治专业技术人才缺乏**

全县每年汛前检查、汛中排查、汛后核查时往往人员紧缺，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调查、评估、监测等大量技术性工作，主要由地勘单位承担，自然资源部门地灾防治工作人员队伍数量、质量远不能满足实际需求，尤其乡镇级地质灾害防治基础尤为薄弱，普遍缺少专业技术方面人才，难以满足当前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需要。

## **3、监测预警体系建设有待完善**

大荔县隐患点的监测预警方式仍以群测群防为主，群测群防员专业化和信息化程度不高，专业监测覆盖面小，专群结合的监测预警体系有待完善。

## **4、工程建设地灾评估工作有待加强**

大荔县产业经济结构以旅游和农业为主，人类工程活动主要包括取土建房、灌溉和鱼塘水池建设、道路交通建设等，对地质环境的影响明显。全县目前已经基本落实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制

度，但是在具体的实施过程中，尚不能完全实施到位，工程活动引发地质灾害仍有可能发生。

### **5、防治工作机制还需进一步优化。**

地质灾害防治资金投入基本仍以政府财政为主，还未完全形成政府、企业、个人共同参与投入的资金渠道，地质灾害避让搬迁资金投入仍不足。地质灾害防治仍以隐患点管控为主要模式，地质灾害风险区管控制度和措施还不够完善，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管控的工作机制尚处于探索阶段。

## 二、指导思想、原则和目标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界历次全会精神 and 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牢固树立“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的防灾减灾救灾新理念；加强调查评价、提高监测预警、管控隐患源头、降低灾害风险，建立科学高效的地质灾害防治体系，从大荔县的实际情况出发，以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为重点，以群测群防为主要手段，以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为目标，为新时代大荔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安全保障。

### （二）基本原则

#### 1、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将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作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健全完善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技能，最大限度的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2、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

建立以群测群防、专业监测、预报预警为基础的“人防+技防”综合监测预警体系，加快推进以避险搬迁和工程治理相结合的地

质灾害隐患点消除机制。加强地质灾害调查评估工作，提高应急避险和快速救援处置能力。

### **3、坚持“谁引发、谁治理”**

工程建设等人类工程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由责任单位承担；自然因素造成的地质灾害，防治经费纳入当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由各级政府负责。

### **4、坚持科学规划，分步实施**

根据灾害隐患点具体情况实施地质灾害隐患点分级管理，按地质灾害危害程度和稳定性分步实施搬迁避让、治理任务。选择重点地区、重点时段、重点工程、重要灾害隐患点，集中力量加以防治。统筹规划全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分阶段完成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任务。

### **5、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

坚持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公众参与的原则，落实政府、部门等各级职责，积极调动广大群众，发挥社会各方力量在防灾减灾中的作用，人防和技防并重，形成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合力。

## **（三）规划目标**

### **1、总体目标**

“十四五”期间，大荔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总体目标：通过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实施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风险管控和能力建设工程，完成全县地质灾害风险防控一张图，构建地质灾害风险防控新体系；有效推进地质灾害风险区调查评

价工作，进一步提高地质灾害监测预警水平，加强地质灾害专业监测平台建设，构建预警预报智能化、风险防控精细化新机制；持续加强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防治能力，加强基层地质灾害防灾能力建设，初步形成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工作机制，全面提升全县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降低地质灾害风险，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2、具体目标

（1）持续做好地质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防范区年度三查工作。到 2022 年底，全面完成县级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工作。

（2）做好群测群防系统维护与升级、加强专业监测、普适性监测和气象预警系统升级，动态更新地质灾害隐患点群测群防网络体系。配合省、市级建成集监测、预警、预报和采集为一体，实时连接省市县三级的地质灾害防治信息化“一个平台”，构建专群结合、点面结合、省市县互联互通的监测预警“一张网”。

（3）进一步加强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作。完成 3 处隐患点工程治理，1 处隐患点进行搬迁避让，2 处隐患点实施专业监测；对已完成综合治理的 14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工程验收和核销工作，及时更新地质灾害隐患数据库；对突发地质灾害险情进行应急处置；切实规范切坡取土、道路建设等工程活动，从源头上降低地质灾害风险。

(4) 不断壮大地质灾害防治人才队伍，优化队伍结构。加强县、镇两级地质灾害防抢撤机制建设、应急救援队伍和应急装备救灾及物资建设，提升地质灾害应急能力。

(5) 加强与“平战结合”技术支撑单位合作，充分发挥地勘单位在地质灾害防治中的技术优势，提升地质灾害防治专业水平。通过应急演练、科普宣传、专业培训等方式提高群测群防人员、受威胁群众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人员防灾能力，全面提高风险防御和应急技术支撑能力。

### 三、地质灾害区划

#### (一) 地质灾害易发区

根据大荔县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结果,结合大荔县地质环境条件、地质灾害分布特征、人类工程活动等实际情况,将全县地质灾害易发区划分为地质灾害中易发区(B)、低易发区(C)和非易发区(D)3个区(详见附图1、附表2)。

##### 1、中易发区(B)

中易发区总面积51.36km<sup>2</sup>,占全县总面积的3.03%。位于大荔县县域内西北部黄土台塬区和渭洛河阶地的区,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33处,其中崩塌22处,滑坡8处,地裂缝3处,主要分布于金水沟-紫阳黄河古岸陡崖和北党-雷宋洛河沿岸边坡,威胁311户1174人1250间房屋,威胁财产损失6827.45万元。该区划分为3个中易发分区。

**B1区:**位于大荔县西北部洛河阶地区,段家镇北部,面积5.59km<sup>2</sup>。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9处,其中滑坡2处,崩塌7处,主要分布于北党-雷宋洛河沿岸边坡。

**B2区:**位于大荔县西北部黄土台塬区和渭洛河阶地斜坡地带,段家镇南部、冯村镇北部、许庄镇北部、双泉镇北部,面积31.62km<sup>2</sup>,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3处,灾害类型为地裂缝。

**B3区:**位于大荔县北部冲沟两侧及东部渭洛河一级阶地区,范家镇、安仁镇、朝邑镇东部区域,面积14.15km<sup>2</sup>,区内共有地

质灾害隐患点 21 处，其中滑坡 6 处，崩塌 15 处，主要分布于金水沟-紫阳黄河古岸陡崖。

## 2、低易发区（C）

低易发区总面积 78.11km<sup>2</sup>，占全县总面积的 4.60%。位于大荔县县域内西北部渭洛河阶地区，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6 处，其中崩塌 1 处，地面塌陷 1 处，地裂缝 4 处。威胁 61 户 250 人 244 间房屋，威胁财产损失 1230.04 万元。该区划分为 2 个低易发分区。

C1 区：位于大荔县西北部渭洛河阶地区，段家镇北部，面积 32.87km<sup>2</sup>，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3 处，其中崩塌 1 处，地裂缝 1 处，地面塌陷 1 处。

C2 区：位于大荔县西北部黄土台塬和渭洛河阶地接触地带，段家镇南部、冯村镇北部、许庄镇北部、双泉镇北部。面积 45.24km<sup>2</sup>，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3 处，灾害类型为地裂缝。

## 3、非易发区（D）

非易发区总面积 1566.88km<sup>2</sup>，占全县总面积的 92.37%。分布于大荔县黄土台塬区、渭洛河阶地区及黄河滩的大片平原地区。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4 处，其中地面塌陷 1 处，地裂缝 3 处。威胁 68 户 245 人 272 间房，威胁财产损失 1360.00 万元。该区划分为 3 个非易发分区。

D1 区：位于大荔县西北部黄土台塬区，段家镇中部，面积 26.40km<sup>2</sup>，区内无地质灾害隐患点。

D2 区：位于大荔县北部黄土台塬区，两宜镇北部，面积 51.90km<sup>2</sup>，区内无地质灾害隐患点。

D3 区：位于大荔县中部渭洛河阶地区和东部河漫滩，包括埧桥镇、城关镇、羌白镇、下寨镇、苏村镇、官池镇、韦林镇、赵渡镇及许庄镇、安仁镇、两宜镇、范家镇、朝邑镇部分区域，面积 1488.58km<sup>2</sup>。区内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4 处，其中地面塌陷 1 处，地裂缝 3 处。

## （二）地质灾害防治分区

根据全县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分区结果，结合我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全县地质灾害防治区划分为重点防治区（I）、次重点防治区（II）、一般防治区三个区（III）。（详见附图 2、附表 3）

### 1、重点防治区（I）

重点防治区总面积 31.42km<sup>2</sup>，占全县总面积的 1.85%。分布于大荔县县域内西北部黄土台塬斜坡地带和渭洛河阶地的边缘地带，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33 处，其中崩塌 22 处，滑坡 8 处，地裂缝 3 处，主要分布于金水沟-紫阳黄河古岸陡崖和北党-雷宋洛河沿岸边坡，威胁 311 户 1174 人 1250 间房屋，威胁财产损失 6827.45 万元。该区划分为 3 个重点防治分区。

I1 区：位于大荔县西北部洛河阶地区，段家镇北部，面积 5.59km<sup>2</sup>。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9 处，其中滑坡 2 处，崩塌 7

处，主要分布于北党-雷宋洛河沿岸边坡。灾害点密度 1.61 个/km<sup>2</sup>。

I2 区：位于大荔县西北部黄土台塬和渭洛河阶地边缘接触地带，段家镇南部、冯村镇北部、许庄镇西北部，面积 17.46km<sup>2</sup>，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3 处，灾害类型为地裂缝。灾害点密度个 0.17/km<sup>2</sup>。

I3 区：位于大荔县北部冲沟两侧及东部渭洛河一级阶地区，范家镇、安仁镇、朝邑镇东部区域，面积 8.37km<sup>2</sup>，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21 处，其中滑坡 6 处，崩塌 15 处，主要分布于金水沟-紫阳黄河古岸陡崖。灾害点密度个 2.51/km<sup>2</sup>。

## 2、次重点防治区（II）

次重点防治区总面积 68.52km<sup>2</sup>，占全县总面积的 4.04%。分布于大荔县县域内西北部段家镇黄土台塬区、北部双泉镇、两宜镇黄土台塬区、范家镇渭洛河一级阶地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6 处，其中崩塌 1 处，地面塌陷 1 处，地裂缝 4 处。威胁 61 户 250 人 244 间房屋，威胁财产损失 1230.04 万元。该区划分为 4 个次重点防治分区。

II1 区：位于大荔县西北部黄土台塬和洛河阶地区，段家镇北部，面积 33.43km<sup>2</sup>，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3 处，其中崩塌 1 处，地裂缝 1 处，地面塌陷 1 处。灾害点密度 0.09 个/km<sup>2</sup>。

II2 区：位于大荔县西北部黄土台塬和渭洛河阶地边缘地带，段家镇南部、冯村镇北部、许庄镇西北部。面积 11.05km<sup>2</sup>，区内

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1 处，灾害类型为地裂缝。灾害点密度 0.09 个/ $\text{km}^2$ 。

II3 区：位于大荔县北部渭洛河阶地区，双泉镇、两宜镇北部，面积  $18.26\text{km}^2$ ，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2 处，灾害类型为地裂缝。灾害点密度 0.11 个/ $\text{km}^2$ 。

II4 区：位于大荔县北部金水沟两侧，范家镇、两宜镇北部，面积  $5.78\text{km}^2$ ，区内地形起伏较大，人类工程活动较少，无地质灾害隐患点。

### 3、一般防治区（III）

一般防治区总面积  $1596.41\text{km}^2$ ，占全县总面积的 94.11%。位于大荔县渭洛河阶地区与黄河滩的大片平原地区。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4 处，其中地面塌陷 1 处，地裂缝 3 处。威胁 68 户 245 人 272 间房，威胁财产损失 1360 万元。该区划分为 2 个一般防治分区。

III1 区：位于大荔县西北部黄土台塬区，段家镇中部，面积  $26.40\text{km}^2$ ，区内无地质灾害隐患点。

III2 区：位于大荔县中部渭洛河阶地区及东部河漫滩，包括埧桥镇、城关镇、羌白镇、下寨镇、苏村镇、官池镇、韦林镇、赵渡镇及许庄镇、安仁镇、两宜镇、范家镇、朝邑镇部分区域，面积  $1570.01\text{km}^2$ ，区内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4 处，其中地面塌陷 1 处，地裂缝 3 处。

### **(三) 重点防范对象**

#### **1、重点防治镇**

根据地质环境条件、人类工程活动、隐患点分布等，全县确定 3 个地质灾害重点防治镇：范家镇、段家镇、冯村镇。重点防范村为冯村镇北堡村。

范家镇位于大荔县县域内东北部，地质灾害隐患点主要分布于渭洛河阶地与黄河滩地区的接触地带，地质灾害类型为崩塌和滑坡。段家镇位于县域内西北部，地质灾害隐患点主要分布于黄土台塬边缘斜坡地带和渭洛河阶地接触地带，地质灾害类型为崩塌和滑坡。冯村镇位于县域内西北部，地质灾害隐患点主要分布于黄土台塬边缘斜坡地带，地质灾害类型为地裂缝。

#### **2、重点防治地段**

范家镇黄河古岸陡崖沿线 13km 范围为重点防治地段，该地段位于县域东北部黄土台塬边缘斜坡地带与渭洛河阶地接触地带，人类工程活动强烈，主要地质灾害类型为崩塌和滑坡，威胁对象为周边村庄住户。

#### **3、重点防治交通干线**

县域西北部候西铁路自西向东穿过段家镇，全长 11.4km，沿线部分区域位于黄土台塬与渭洛河阶地区陡坎地带，存在滑坡潜在危险，交通主管部门应做好防范工作。

## 四、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部署

防治工作总体部署按照“以防为主、防治结合”“区域展开、重点突破”“地质灾害防治与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相结合”的原则，划分防治区。要求对所有灾害点纳入群测群防体系，选择重要地质灾害点进行专业监测，对稳定性差、危险性大、直接威胁镇及学校等人口密集区的灾害点进行工程治理，对威胁村庄人口较少的一般地质灾害点进行简易治理或搬迁避让。

结合我县地质灾害现状、发展趋势预测及面临的问题，按照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风险管控、能力建设等方面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 （一）调查评价

#### 1、开展地质灾害年度“三查”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及专业队伍持续开展“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工作，实现灾情和险情早发现、早预防。交通、水务、住建等部门落实地质灾害防治主体责任，做好本系统地质灾害巡查排查等工作，共同防治地质灾害。

地质灾害隐患点调查认定与核销工作依据《陕西省地质灾害隐患点调查认定与核销管理办法》，按照“实地调查、专家认定、行政审核、年度统一汇总更新”的方式开展。对新发现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调查认定，及时纳入群测群防体系；对于已实施工程治理、搬迁避让措施并通过验收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及时开展核

销工作，确保地质灾害系统库的动态更新。规划期内拟核销 15+14（综防工程治理的）处，移交 4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

## **2、开展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

争取申请中省资金，部署开展城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主要完成地质灾害致灾调查与评估、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风险评估与区划等工作，为全县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提供风险信息 and 决策依据。实现“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模式。

## **3、开展地质灾害应急调查**

地质灾害应急调查是灾险情发生后的一项重要技术工作。大荔县自然资源局联合应急管理局、平战结合技术支撑单位，对突发地质灾害开展地质灾害应急调查工作，提交应急调查报告，为地质灾害决策提供基础依据。

# **（二）监测预警**

## **1、构建地质灾害动态监测网**

按照“专群结合、点面结合、省市县互联”的要求，对稳定性差、险情等级高、搬迁和治理难度大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开展地表位移、地表裂缝等监测。到 2023 年形成比较完善的全县地质灾害专业监测网络，专业监测信息系统纳入省厅建成省市县一体化地质灾害预警系统中。

## **2、做好群测群防隐患点维护与升级工作**

继续做好全县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群测群防维护升级工作，完善县-镇-村（组）群测群防的管理体系，健全以村干部和直接

受威胁群众为主体的群测群防队伍。为群测群防员配置个人装备，开展防灾培训，提升地质灾害隐患点群测群防水平。

### **3、完善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体系**

按照“省级预报到市、县级预报到乡镇、乡镇级预报到村”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系统，建立以县为单元，镇村为对象，自然资源、应急、气象、水利等多部门联合的监测预警信息共享平台和短时临近预警应急联动机制。实现在汛期特别是遭遇严重灾害性天气时，能根据雨情变化，提早发布预警信息、部署紧急应对措施，切实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到 2023 年协同配合市级建成基于多远数据驱动的市县一体化地质灾害风险等级预报系统，及时发布地质灾害风险预警提示单。

### **4、建立地质灾害风险综合管理平台**

在地质灾害信息综合管理平台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信息集成、智能分析、风险研判、决策支撑和应急响应等功能，实现地质灾害风险“一张图”实时动态管理，到 2025 年底，协同配合市级初步建成市县统一的地质灾害风险综合管理平台。

## **（三）综合治理**

### **1、工程治理**

以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为契机，对规模较大、稳定性差、具有严重危害性和危险性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选择有相应资质的技术单位进行勘查设计并及时申报纳入项目管理系统库，进

行工程治理。已完成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的隐患点，做好后续日常维护工作。规划期内对 1 处隐患点开展工程治理。

## **2、搬迁避让**

在充分尊重群众意愿的基础上，对工程治理费用高、治理难度大、危害严重且自然环境条件差、不适宜人居的地质灾害隐患点，结合城镇建设规划、避灾搬迁政策等，实施搬迁避让，及时消除地质灾害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规划期内对 1 处隐患点（北堡村地裂缝）按照搬迁计划，逐步有序的进行搬迁。

## **3、应急治理**

针对大荔县汛期地质灾害易发性、突发性特点，对出现险情的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或突发地质灾害，依托技术支撑单位，开展应急治理工程，确保受威胁人员生命财产安全。

### **（四）风险管控**

“十四五”期间严格执行《陕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陕西省工程建设活动引发地质灾害防治办法》，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严格执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制度，防范工程建设引发加剧地质灾害。明确项目建设单位地质灾害防治主体责任，明确行业监管部门的职责，确保建设工程与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验收”，达到风险管控的目的。充分发挥“平战结合”队伍的技术支撑作用，对县辖区内重要工程建设活动检查、抽查《条例》和《办法》落实情况。

根据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结果，按照风险管理的对策建议，做好地质灾害风险管控，逐步构建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模式。全面推进区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由政府组织开展，评估成果统一提供给区内建设项目办理用地审批手续使用，以减少评估数量，简化评估程序。规划期内拟开展大荔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地质灾害评估工作。

## **（五）能力建设**

### **1、地质灾害培训**

大荔县自然资源局应定期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工作。针对各镇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人员，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管理政策法规和防灾减灾业务技能培训；针对村组干部及群测群防人员，开展地质灾害识别和日常监测技能培训，确保基层地质灾害防治人员全面掌握“四应知”、“四应会”、“五到位”；针对隐患点受威胁群众开展地质灾害应急避险知识培训，提高群众防灾避险自救能力。规划期内每年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培训和隐患点专业知识讲解宣传，确保全部地质灾害隐患点培训宣传全覆盖。

### **2、宣传与演练**

加大地质灾害宣传力度，在每年“4.22 世界地球日”、“5.12 防灾减灾日”、“6.5 世界环境日”等节日利用广播、电视、微信、宣传册、宣传栏等多种形式，开展全民性科普教育。重点宣传对象为地质灾害易发区内的村镇干部、群众、工程建设单位及其参

建人员，确保地质灾害易发区内常住人口和流动人员全部宣传到位。

县、镇两级政府应积极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地质灾害应急避险演练，包括地质灾害应急预案演练、应急技术支撑演练和应急响应联动演练等。通过应急避险演练，使受威胁群众熟悉紧急避险信号、撤离路线、临时避险场所，提高应急避险能力。规划期内按要求每年开展应急避险演练，确保全部地质灾害隐患点应急演练全覆盖。

### **3、“平战结合”体系建设**

进一步完善和强化大荔县地质灾害防治“平战结合”技术支撑体系建设，充分发挥专业技术队伍优势。技术支撑单位在战时承担地质灾害应急调查、应急排查及报告编制、灾害现场救援技术方案编制、灾后治理方案编制等工作，日常配合自然资源局做好地质灾害巡查、排查、核查、宣传培训、演练等工作，参与县级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工作。

### **4、人才队伍建设**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务院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决定的实施意见》和《陕西省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充分发挥陕西省地质灾害防治专家库、陕西省应急管理厅地质灾害专业组专家在突发地质灾害事件处理、应急管理与咨询、调查评估与认定、决策建议、制度制定、教育培训等工作中的作用，保证相应数量的地质

灾害防治技术人员，遇突发地质灾害时，提供应急指导、咨询和决策建议。县自然资源局补充至少 1 名接受过专业培训，并取得培训证书的人员从事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 五、经费估算

### （一）估算依据

（1）调查评价类：依据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预算标准（2020年试用）》；

（2）监测预警类：依据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预算标准（2020年试用）》；

（3）综合治理类：依据《陕西省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陕发改项目〔2017〕1606号）及配套定额、标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国家计委、建设部，2002年）；

（4）能力建设类：依据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预算标准（2020年试用）》，并结合市场价格确定。

### （二）经费估算及投资构成

“十四五”期间，大荔县地质灾害防治主要任务紧紧围绕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风险管控、能力建设五个方面安排部署，总经费估算936.7万元。资金组成主要来源于中央、省财政补助和市、县财政筹资，同时鼓励社会投资。

资金来源申请中央、省财政补助资金70.0万元，市级政补助资金20.0万元，县级财政筹资846.7万元。规划经费中调查评价费用含在平战结合技术支撑费用中；监测预警40.0万元，占总经费的4.3%；综合治理710.0万元，占总经费的

75.8%；风险管控 29.2 万元，占总经费的 3.1%；能力建设 157.5 万元，占总经费的 16.8%。

### （三）年度经费安排

年度经费安排如下：2021 年防治经费 49.5 万元；2022 年防治经费 49.5 万元；2023 年防治经费 78.7 万元；2024 年防治经费 329.5 万元；2025 年防治经费 429.5 万元。

## 六、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主体责任

大荔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在县人民政府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实施，大荔县自然资源局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监督与管理的工作，各镇人民政府为辖区内地质灾害防治责任主体，应急、气象、水务、交通、住建等行业部门，在做好本系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基础上，要密切配合，共同防治地质灾害。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规划目标和防治任务分解为年度计划，制定具体措施，实行严格的年度考核和政绩评价。

### （二）严格监督评估，确保防治工作落实到位

建立规划实施的管理、监督和评估制度，严格落实规划实施中期和终期评估，确保规划实施、内容、过程、结果可控。加大政务公开，提高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众知情权。对监管不力、责任落实不到位的，严肃追责问责。

### （三）加大资金筹措，确保防治项目顺利实施

将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纳入年度财政预算，确保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正常进行。同时要积极争取中省市财政补助资金，鼓励、吸引社会资金，确保防治项目资金到位。切实监管好专项防治资金，确保专款专用。因自然因素引发的地质灾害，其防治经费利用专项资金，专款专用，按计划投入使用；经认定属于工程建设

等人为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坚持“谁引发、谁治理”的原则，由责任单位承担治理责任和费用，财政和审计部门加强监督管理。

#### **（四）健全各项制度，依法依规开展防治工作**

严格执行地质灾害防治调查、规划、监测与预报、灾情速报、应急管理、动态更新等制度，依法行政，加强监管，依法促管，依法促治。水务、交通、住建等项目建设单位要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领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和人为活动引发地质灾害责任认定与处理等制度，实现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法制化、规范化和有序有效监督管理。

#### **（五）强化科技支撑，提高地质灾害防治水平**

发挥“平战结合”技术支撑单位优势，为我县提供地质灾害技术支撑服务。充分发挥科技和人才对地质灾害防治的支撑作用，加强区域合作和对外交流，鼓励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与地质灾害防治机构合作，开展新理论、新技术、新方法的研究与应用，加强地质灾害防灾减灾关键技术研究，全面提升地质灾害防治科技水平。

#### **（六）强化舆论宣传，增强防治意识**

广泛发动社会各方面力量积极参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通过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多形式、多渠道的将地质灾害防治政策和防灾、减灾知识宣传到责任单位、责任人、监测人及受地质灾害威胁的群众，进一步提高监测预警预报的及时性、准确性。

## 七、附则

本《规划》成果包括规划文本、附图，附图与规划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规划》由大荔县自然资源局解释。

本《规划》自大荔县人民政府批准之日起实施。

附表 1

大荔县地质灾害基本特征及防治规划一览表

序号	野外编号	名称	地理位置	灾害类型	规模等级	威胁对象				险情等级	危害性	风险等级	防治建议
						住户 (户)	人口 (人)	房屋 (间)	财产 (万元)				
1	DL0001	小坡崩塌	安仁镇	崩塌	中型	3	8	12	70	中型	高	中	群测群防
2	DL0002	寨子上崩塌	安仁镇	崩塌	小型	5	26	20	125	中型	高	中	群测群防
3	DL0003	东寨子崩塌	安仁镇	崩塌	小型	8	32	32	170	中型	高	中	工程治理
4	DL0004	老婆崖崩塌	安仁镇	崩塌	中型	0	0	0	18.7	中型	高	中	群测群防
5	DL0005	东崖北巷崩塌	安仁镇	崩塌	小型	2	6	8	40	中型	高	中	群测群防
6	DL0006	东巷崩塌	安仁镇	崩塌	中型	2	5	8	80	中型	高	中	工程治理
7	DL0007	北堡地裂缝	冯村镇	地裂缝	小型	69	290	276	1380	中型	极高	高	专业监测、 搬迁避让
8	DL0008	严庄地裂缝	冯村镇	地裂缝	大型	82	318	328	1640	中型	极高	高	专业监测、 搬迁避让
9	DL0009	党家窑地裂缝	冯村镇	地裂缝	小型	0	0	0	0	小型	低	低	搬迁避让
10	DL0010	二家台地裂缝	冯村镇	地裂缝	小型	9	43	36	190	中型	中	中	搬迁避让
11	DL0011	西窑崩塌	段家镇	崩塌	中型	21	79	84	420	中型	中	中	群测群防
12	DL0012	北湾地面塌陷	段家镇	地面塌陷	小型	0	0	0	0	小型	低	低	群测群防
13	DL0013	东坡底崩塌	段家镇	崩塌	小型	0	0	0	10	中型	高	低	工程治理
14	DL0014	西河坡崩塌	段家镇	崩塌	小型	13	43	52	290	中型	高	中	群测群防

序号	野外编号	名称	地理位置	灾害类型	规模等级	威胁对象				险情等级	危害性	风险等级	防治建议
						住户(户)	人口(人)	房屋(间)	财产(万元)				
15	DL0015	花城水站地裂缝	段家镇	地裂缝	小型	1	3	4	20.04	中型	中	低	搬迁避让
16	DL0016	红旗水站崩塌	段家镇	崩塌	小型	2	4	8	46	中型	中	中	群测群防、移交
17	DL0020	南干五组崩塌	范家镇	崩塌	中型	4	15	16	115	中型	中	中	工程治理
18	DL0022	东关巷崩塌	范家镇	崩塌	小型	0	0	0	0	小型	低	低	群测群防
19	DL0023	王家巷崩塌	范家镇	崩塌	小型	5	11	20	110	中型	高	中	工程治理
20	DL0024	下辛一组崩塌	范家镇	崩塌	小型	5	23	24	130	小型	高	中	工程治理
21	DL0025	营南村四组崩塌	范家镇	崩塌	小型	4	19	16	90	中型	高	中	排危除险
22	DL0026	辛村滑坡	范家镇	滑坡	小型	0	0	0	21	中型	高	中	工程治理
23	DL0027	金水村二组崩塌	范家镇	崩塌	小型	6	26	24	156.2	中型	高	低	群测群防
24	DL0028	寺北沟崩塌	范家镇	崩塌	小型	3	5	12	85	中型	高	中	搬迁避让
25	DL0029	裕西村滑坡	范家镇	滑坡	小型	5	15	20	135.2	中型	高	低	工程治理
26	DL0030	华原村滑坡	范家镇	滑坡	小型	34	134	136	808	中型	高	高	群测群防
27	DL0031	南健村地裂缝	两宜镇	地裂缝	小型	13	48	52	260	中型	极高	中	搬迁避让
28	DL0032	西太夫地面塌陷	两宜镇	地面塌陷	小型	4	12	16	80	小型	低	低	群测群防
29	DL0033	寄楼村地裂缝	两宜镇	地裂缝	中型	37	135	148	740	中型	高	高	搬迁避让
30	DL0034	丰润村地裂缝	两宜镇	地裂缝	中型	17	77	68	340	中型	极高	中	搬迁避让

序号	野外编号	名称	地理位置	灾害类型	规模等级	威胁对象				险情等级	危害性	风险等级	防治建议
						住户(户)	人口(人)	房屋(间)	财产(万元)				
31	DL0036	小荀村地裂缝	安仁镇	地裂缝	中型	9	31	36	180	中型	中	中	群测群防
32	DL0037	新寨子巷崩塌	朝邑镇	崩塌	小型	9	25	36	188	大型	高	中	工程治理
33	DL0038	花城一级水站崩塌	段家镇	崩塌	小型	1	2	4	25.5	中型	高	中	群测群防、移交
34	DL0039	育红西河水站崩塌	段家镇	崩塌	小型	0	0	1	25.5	中型	高	中	群测群防
35	DL0040	北至水站崩塌	段家镇	崩塌	中型	0	0	0	5.75	小型	高	低	群测群防、移交
36	DL0041	五洞水站滑坡	段家镇	滑坡	小型	0	0	1	12.5	小型	高	中	群测群防、移交
37	DL0042	后河村崩塌	段家镇	崩塌	小型	6	22	24	126	小型	高	中	搬迁避让
38	DL0043	营北村崩塌	范家镇	崩塌	中型	18	60	72	390	小型	高	中	群测群防
39	DL0044	解放村三组滑坡	段家镇	滑坡	小型	17	54	68	361	小型	高	中	群测群防
40	DL0048	加北村滑坡	范家镇	滑坡	小型	8	31	32	173.1	小型	高	中	群测群防
41	DL0049	南乌牛滑坡	范家镇	滑坡	小型	0	0	0	0	小型	低	低	工程治理
42	DL0050	金水村滑坡	范家镇	滑坡	小型	0	0	0	0	小型	低	低	工程治理
43	DL0051	东太夫地裂缝	两宜镇	地裂缝	小型	18	67	72	360	中型	中	中	搬迁避让

附表 2

大荔县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分区表

分区名称	面积 (km <sup>2</sup> )	占全区比例 (%)	分区编号	分区面积 (km <sup>2</sup> )	灾点数量 (个)	孕灾地质条件	地质灾害发育特征	承灾体情况
中易发区 (B)	51.36	3.03	B1	5.59	9	分布于西北部黄土台塬区和渭洛河阶地区, 地质灾害主要分布于金水沟-紫阳黄河古岸陡崖和北党-雷宋洛河沿岸边坡。地形起伏剧烈, 人类工程活动强烈, 受强震、强降雨等因素影响下易诱发地质灾害。	共发育地质灾害 33 处, 其中崩塌 22 处、滑坡 8 处、地裂缝 3 处。	威胁 311 户 1174 人 1250 间房屋, 威胁财产损失 6827.45 万元。
			B2	31.62	3			
			B3	14.15	21			
低易发区 (C)	78.11	4.60	C1	32.87	3	分布于西北部黄土台塬区和渭洛河阶地区, 人类工程活动较强烈。	共发育地质灾害 6 处, 其中崩塌 1 处, 地面塌陷 1 处, 地裂缝 4 处。	威胁 61 户 250 人 244 间房屋, 威胁财产损失 1230.04 万元。
			C1	45.24	3			
非易发区 (D)	1566.88	92.37	D1	26.40	0	分布于渭洛河阶地区与黄河滩的大片平原地区, 区内整体地形平坦, 地形起伏较小, 地裂缝零星分布。	共发育地质灾害 4 处, 其中地面塌陷 1 处、地裂缝 3 处。	威胁 68 户 245 人 272 间房屋, 威胁财产损失 1360.00 万元。
			D2	51.90	0			
			D3	1488.58	4			

附表 3

大荔县地质灾害防治分区表

防治分区	面积 (km <sup>2</sup> )	占全区 比例 (%)	分区 编号	分区面积 (km <sup>2</sup> )	灾点数量 (个)	密度 (个/km <sup>2</sup> )	防治工作重点
重点防治区 (I)	31.42	1.85	I1	5.59	9	1.61	严控县域东部黄河古崖、西北部洛河阶地陡坎全线禁止开挖取土,工程规划阶段需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加强工程建设引发地质灾害防治监督和管理工 作;区内已有灾点完善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做好汛期地质灾害防御工作。
			I2	17.46	3	0.17	
			I3	8.37	21	2.51	
次重点防治区 (II)	68.52	4.04	II1	33.43	3	0.09	工程规划阶段需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加强工程建设引发地质灾害防治监督和管理工 作;区内已有灾点完善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做好汛期地质灾害防御工作。对新增地质灾害纳入群测群防管理体系。
			II2	11.05	1	0.09	
			II3	18.26	2	0.11	
			II4	5.78	0	0	
一般防治区 (III)	1596.41	94.11	III1	26.40	0	0	区内多为河流平坦阶地、河漫滩和黄土塬地区,地势平坦开阔。已有地裂缝做好监测工作及汛期地质灾害防御工作。
			III2	1570.01	4	0	

附表 4

大荔县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经费估算表

防治项目名称	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经费估算 (万元)	经费筹措 (万元)			投入年限 (年)				
						中、省	市级	县级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b>一、调查评价</b>					<b>0</b>								
(一) 汛期“三查”、 应急调查	年度“排查、巡查和核查”、突发地 质灾害应急调查(费用列入平战结 合技术支撑中)	年	5		0								
<b>二、监测预警</b>					<b>40.0</b>			40.0	8.0	8.0	8.0	8.0	8.0
(一) 群测群防	群测群防系统维护与升级	个	43	0.8	35.0			35.0	7.0	7.0	7.0	7.0	7.0
(二) 专业监测	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	年	5	1.0	5.0			5.0	1.0	1.0	1.0	1.0	1.0
<b>三、综合治理</b>					<b>710.0</b>								
(一) 工程治理	崩塌隐患点工程治理	处	1		100.0	70.0	20.0	10.0					100.0
(二) 搬迁避让	北堡地裂缝	处	1		560			560.0				280	280
(三) 应急处置	突发地质灾害应急治理	年			50.0			50.0	10.0	10.0	10.0	10.0	10.0
<b>四、风险管控</b>					<b>29.2</b>								
(一) “隐患点+风险区”	抽查、检查(费用含在调查评价中)	年	5		0								
(二) 区域评估	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灾评估工作	区	1		29.2			29.2		29.2			
<b>五、能力建设</b>					<b>157.5</b>								
(一) 宣传培训	地灾隐患点培训	点/次	43*5	0.3	64.5			64.5	12.9	12.9	12.9	12.9	12.9
(二) 地灾演练	应急避险演练	点/次	43*5	0.2	43.0			43.0	8.6	8.6	8.6	8.6	8.6
(三) 平战结合技术支撑	汛期“三查”、应急调查	县	1	50.0	50.0			50.0	10.0	10.0	10.0	10.0	10.0
<b>合 计</b>					<b>936.7</b>	<b>70.0</b>	<b>20.0</b>	<b>846.7</b>	<b>49.5</b>	<b>49.5</b>	<b>78.7</b>	<b>329.5</b>	<b>429.5</b>